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公告编号:2022-043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原募投项目:"10万吨/年多品类塑料瓶高质化再生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六安英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安英科")。实施地点为安徽省六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总投资5亿元,拟投入募集资金4亿元。

项目包括PET瓶清洗线、PET造粒线、PET片材线、PE和PP牛奶瓶和日杂瓶清洗线及造粒生产线等共约10条;废水处理循环利用系统1套;并配套其他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建成后处理各类塑料瓶能力达到10万吨/年。

● 拟变更后募投项目:"10万吨/年多品类塑料瓶高质化再生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INTCO Malaysia Sdn Bhd(以下简称"马来西亚英科")。实施地点为马来西亚瓜拉冷岳县万津市皇冠城,总投资约8亿元,拟投入募集资金4亿元。

项目拟购置PET清洗线(含杂瓶副线)2条、PP/PE清洗线1条,PET再生增粘造粒线1条、PP/PE再生造粒线2条,PET片材加工生产线4条,热成型机10台以及环保设备、空压机、冷却塔、叉车等设备,同时配套相关安全、消防设施。项目建成后,将形成10万吨/年多品类塑料瓶高质化再生项目的生产能力。

● 变更前后募投项目实施的目的不变,仅在部分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及投资总额上有所变化。本次变更亦不属于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 本次变更是基于市场发展的需求和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全球化战略规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运作效率,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实现"成为一流资源再生高科技制造商"战略目标。

● 本次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次变更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5月2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02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25.813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并于2021年7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1.9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约73,034.8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7,349.03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约为65,685.84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7月2日对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1]357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塑料回收再利用设备研发和生产项目	镇江英科环保机械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苏英科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23,781.09	10,685.84
2	10万吨/年多品类塑料瓶高质化再生项目	六安英科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	4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合计			88,781.09	65,685.84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40)。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变更情况

(一)原募投项目的计划投资及实际投资情况

1、原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10万吨/年多品类塑料瓶高质化再生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六安英科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点:安徽省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裕丰大道与创业路交叉口

项目建设内容:拟新建厂房约35000平方米;建设PET饮料瓶清洗线、PET造粒线、PET片材线、PE和PP牛奶瓶和日杂瓶清洗线及造粒生产线等共约10条;废水处理循环利用系统1套;并配套其他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建成后处理各类塑料瓶能力达到10万吨/年。

2、原募投项目的投资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2)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3=1-2)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0万吨/年多品类塑料瓶高质化再生项目	50,000.00	40,000.00	4,999.16	35,000.84【注】	12.50	2023年6月

注:募集资金余额不包含该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二)拟变更后募投项目的情况

1、拟变更后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10万吨/年多品类塑料瓶高质化再生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INTCO Malaysia Sdn Bhd(马来西亚英科)。

项目实施地点:马来西亚瓜拉冷岳县万津市皇冠城,公司正在推进该土地购买及产权办理等各项手续,具体内容可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的进展公告》《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2021-012)。

项目建设内容:项目拟购置PET清洗线(含杂瓶副线)2条、PP/PE清洗线1条、PET再生增粘造粒线1条、PP/PE再生造粒线2条,PET片材加工生产线4条,热成型机10台以及环保设备、空压机、冷却塔、叉车等设备,同时配套相关安全、消防设施。项目建成后,将形成10万吨/年多品类塑料瓶高质化再生项目的生产能力。

审议决策程序:该项目已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可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10万吨/年多品类塑料瓶高质化再生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2022-009)。

中介机构核查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出具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10万吨年多品类塑料瓶高质化再生项目的核查意见》。

2、拟变更后项目实施主体经营情况

马来西亚英科成立于2017年6月13日,发行股本7,806.47万(1马来西亚林吉特/股),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塑料再生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PS、PET再生造粒生产基地。

截至2022年9月30日,马来西亚英科总资产51,355.57万元人民币,净资产26,752.36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26,866.12万元人民币。(上述财务数据尚未经审计)

3、拟变更后募投项目的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约8亿元,拟投入募集资金4亿元,不足部分将由公司利用自有资金或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资金解决。

4、项目投资效益

项目达产后,预期年营收增加9亿元左右,年利润1.2亿元左右,财务内部收益率约12%,预期税后项目投资回收期9年左右(含建设期3年)。

5、募集资金管理计划

为强化募集资金监管,落实专款专用,公司拟增设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变更后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的集中存放和使用,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审批程序履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并对募投项目实施单独建账核算,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实施监管,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原因及可行性

1、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原因

(1)受益于海外主要发达国家政策推动和大品牌商自我添加再生塑料比例承诺,目标产品销售以境外市场为主。

近年来,为减少塑料污染,海外主要发达国家政府相继出台法规或财税政策,要求在食品饮料、家庭用品等包装中按比例添加再生塑料,积极推动再生塑料高质化、同级化应用。同时,在客户应用上,根据2021年艾伦·麦克阿瑟基金会(Ellen MacArthur Foundation)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UNEP)发布的《新塑料经济全球承诺》,以雀巢、百事可乐、可口可乐、玛氏、联合利华等为代表的大型零售商,纷纷做出再生塑料添加比例的使用承诺。

我国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于2021年12月,印发的《"十四五"塑料污染行动治理方案》要求,积极推动"加大塑料废弃物再生利用"主要任务,其中"鼓励塑料废弃物同级化、高附加值利用"这一措施要求市场监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按职责分工负责。境外市场具备更为具体的再生塑料添加目标,在境外生产建设该项目,能够充分发挥公司全球化战略布局优势,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应对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与竞争环境,能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2)境外采购瓶砖成本、出口关税等环节更具优势

可再生塑料是指在社会生产和生活消费过程中产生的,已经失去原有全部或部分使用价值,经过回收、加工、再制等处理,使其重新获得使用价值并带来经济效益的各种塑料。本募投项目所需原材料主要为消费后废弃的PET瓶砖,全球消费及耗用量大,境外回收价格国内存在价差,存在一定成本优势。因此在交通运输便利、产业集群相对集中的境外港口城市投建再生塑料项目,采购全球范围内的PET瓶砖,可直接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

根据商务部、美国贸易委员会等相关文件显示,目前,特定海关编码下的PET粒子、片材等产品,从国内生产并直接出口至美国存在加征关税等不利因素,因此,在境外适当区域投建项目,可增加产品竞争优势。

2、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可行性

(1)公司在马来西亚投资建设的一期"5万吨/年PET回收再生项目",奠定实施本项目的生产运营基础与经验

公司自2019年以来,在马来西亚投资建设"5万吨/年PET回收再生项目"与本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具有高吻合性。目前,项目实施主体已掌握的关键生产经营基础与经验如下:

①在生产方面,已按计划完成破碎、清洗、脱标、自动分选、造粒、增粘等生产工艺模块调试,可生产出食品级再生粒子、片材及纤维级再生粒子三大产品方向,截至目前,三大产品线均处于正常接单状态。

②在核心技术攻克方面,制得的高品质再生PET粒子,使用100%消费后塑料(PCR),在粘度、色值、异味程度、乙醛含量等性能指标,能满足食品级要求;运用多层共挤技术,制成复合材质的高品质再生PET片材,具有高强度、高透光特性。

③在营销渠道铺设方面,针对纤维级再生粒子、食品级再生粒子及片材,面向化纤纺织面料、饮料食品包装及各种餐饮、电子等托盘包装客户推出整套产品方案。

④在产品认证体系上,已经取得了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FDA)、欧洲食品安全局(EFSA)、HALAL清真、全球回收标准(GRS)等认证,其他第三方机构以及大品牌商认证有序推进中。

综上,马来西亚英科前期在相关项目实施经验,为募投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的项目经验保障。

(2)项目实施地点有利于保障项目物料采购及运输

马来西亚英科位于马来西亚雪兰莪州,距离巴生港(Port Klang)仅9公里,同时,本次拟变更后募投项目实施地点"马来西亚瓜拉冷岳县万津市皇冠城"距离该港口也仅33.9公里。巴生港为东南亚及马来西亚的重要港口,位于马六甲海峡的东北部,是马来西亚的海上门户,也是该国最大港口。

因此,拟变更后募投项目实施地点,选址地理位置优越,靠近港口,有利于项目目标产品运输,从而为项目实施奠定了良好的运输保障条件。

(3)项目实施国具有稳定良好的发展环境且与我国经贸合作展现强大活力

马来西亚国内政治环境稳定,经济发展较为稳定,是东南亚重要的经济体。中马两国关系保持健康稳定发展,双方各领域交流合作广泛。马来西亚是东盟重要成员,是东盟中第一个与中国建交的国家。截至2021年,中国已经连续十三年成为马来西亚的最大贸易伙伴;马来西亚是中国在东盟地区的第二大贸易伙伴。截至2021年底,中国对马来西亚直接投资累计超过100亿美元,马来西亚累计对华直接投资近80亿美元。2021年,中马双边贸易额达1768亿美元,同比增长34.5%,增速快于同年中国与东盟十国贸易的平均增速。在马来西亚和中国均签署了《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后,双方的投资贸易伙伴关系将迈入更加巩固的阶段。

因此,拟变更后募投项目实施国具备稳定良好的发展环境。中马两国长期以来紧密的经贸关系和强劲的发展动力,将为本项目实施奠定良好的外部投资环境。

(4)响应国家对外贸易政策、降低贸易摩擦风险的有效举措

近年来,以技术标准、知识产权、关税为代表的贸易壁垒层出不穷,国内企业在东南亚投资办厂,可以利用所在国的资源优势、贸易优势和区位优势,通过转移生产基地减轻贸易摩擦风险。公司出口比例较高,截至2021年末,出口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74.40%。

自2013年以来,国家积极倡议"一带一路"发展战略,为国内企业对外直接投资制定了宽松和鼓励的政策。"一带一路"沿线的大多数国家和地区对中国企业的进入提供较为宽松的投资环境和优惠的投资待遇。十七大报告明确指出"把'引进来'和'走出去'更好地结合起来",在国家鼓励"走出去"政策的指引下,到国外投资建厂已成为我国企业在经济全球化条件下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的重要方式。2020年,党的十九届五中提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发展更高水平对外开放。

因此,项目选址马来西亚,是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走出去"、"国内国际双循环"国家战略落地生根之举。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科创属性优势,加强技术研发与市场营销,吸纳先进的生产要素,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国际影响力。

(四)拟变更后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及措施

1、政策审批风险

在马来西亚投资建设项目,须取得我国有关部门及当地主管部门备案或批准,本次对外投资存在政策审批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及时了解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和其他政策信息,加强政策研究能力,积极与上述主管部门进行沟通与协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完成相关备案或批准手续。

2、法律及经营风险

马来西亚的法规要求、商业环境等与我国存在区别,需时刻关注马来西亚的法规、政策、商业环境变化,并持续保持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投建及后续经营过程中将面临持续性合规及经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所在国家及注册地的法律、法规与政策,并与当地相关部门积极协商,尽快落实具体的投资方案、政策支持以及商业环境融入等事宜。

3、宏观环境相关风险

未来,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政策与市场环境可能会发生变化,该募投项目的投资计划、项目推进进度可能会发生调整,存在不能按照原计划进度推进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政策与市场环境的变化情况,完善市场需求的调研,及时把握最新行业和市场发展动态,同时进一步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工作,积极争取按原计划进度推进项目建设。

4、收益无法达到预期风险

由于募投项目存在一定的投产期,可能对公司的现金流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压力,增加财务风险,同时,受宏观经济、行业发展变动等多种因素影响,项目达产后也存在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规定,加强项目建设的质量、预算和安全管理,并持续跟踪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遇到的各方面问题,积极沟通协调,采取有效措施解决问题,确保新项目尽快投产。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变更前后募投项目实施的目的不变,仅在部分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及投资总额上有所变化。本次变更亦不属于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变更是基于市场发展的需求和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全球化战略规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运作效率,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实现"成为一流资源再生高科技制造商"战略目标。

四、有关政府部门审批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拟变更后募投项目已取得山东省商务厅批复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3700202200191)、山东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批复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鲁发改外资备〔2022〕126号)。

项目在马来西亚当地相关审批手续正在办理中,公司将依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是公司根据宏观环境、项目进展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变更后的项目仍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畴,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本次变更募投项目未违反公司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是公司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变更后的项目仍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畴,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已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且公司将就此事项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履行程序完备、合规。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要。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六、变更募投项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说明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公告编号:2022-046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及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仿木装饰品、塑料制品、仿木线材制品、画框、相框、玻璃制品、五金配套制品、纸箱包装(不含印刷);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以及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设备的采购和销售,废旧塑料消解、加工及再利用,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仿木装饰品、塑料制品、仿木线材制品、画框、相框、玻璃制品、五金配套制品、纸箱包装(不含印刷);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以及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设备的采购和销售,废旧塑料消解、加工及再利用,投资咨询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公司现有规章制度中涉及经营范围的,将同步修改。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

二、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修订了《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制定了《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其中,《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累计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制度同日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

特此公告。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公告编号:2022-044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1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11月2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清田路英科再生董事会办公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1月29日

至2022年11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制定<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11	《关于制定<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87	英科再生	2022/11/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邮件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信函或邮件须在2022年11月22日下午17:00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四)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2年11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7:00)

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清田路英科再生董事会办公室

(五)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鼓励全体股东优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四)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齐鲁化学工业园清田路

邮编:255414

电话:0533-6098666

联系人:朱琳

特此公告。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11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制定<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制定<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11	《关于制定<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公告编号:2022-045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健才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是结合目前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变更后的项目仍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畴,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能进一步明确公司监事会的职权,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和检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修订《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2-09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破产清算管理人申报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申请人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银行")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申请对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集团")进行破产清算。广州中院已裁定受理广州银行对瑞丰集团的破产清算申请,指定广东尚宽律师事务所担任瑞丰集团管理人,并通知瑞丰集团的债权人应于2022年11月11日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公司于近日持申报材料向管理人进行了债权申报,主要内容如下:

一、债权申报的基本情况

(一)债权申报各方当事人

申报人: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3972968 8K

法定代表人:林毅超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23号

债务人: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翁武游

(二)申报债权金额:

申报债权总额人民币:321,063,002.08元,其中包括:

1、本金:272,172,288.41元;

2、孳息/违约金/滞纳金:39,192,719.65元;

3、诉讼费用(包含诉讼费、鉴定费、律师费等):9,697,994.02元。

以上债权性质为:普通债权。

(三)债权申报的主要内容:

公司申报的债权共三笔,具体如下:

1、第一笔债权为公司向瑞丰集团提供非经营性资金,本金为人民币241,933,787.91元,利息为人民币35,534,938.84元,合计为人民币277,468,726.75元。

2、第二笔债权为瑞丰集团因违规担保导致公司无法追回损失人民币30,192,500.50元,利息为人民币3,652,118.41元,一审公司应承担的诉讼费用为人民币180,000元,二审公司应承担的诉讼费用为人民币164,374元,公司应承担的鉴定费用为人民币110,000元,律师费用为人民币9,243,620.02元,合计债权总额为人民币43,542,612.93元。

3、第三笔债权为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欠付我司的租金和物业管理费用(月服务费),本金为人民币46,000.00元,逾期付款的资金占用费为人民币5,662.40元,合计为人民币51,661.40元。

目前,公司已于规定时间内持申报材料向瑞丰集团破产清算管理人申报了以上债权,申报债权总额为人民币321,063,002.08元,最终债权金额以法院裁定金额为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2022年11月17日召开,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债权申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本次公司向控股股东破产清算管理人申报债权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若最终破产清算完成,可能存在控股股东变更的情形。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权申报登记表;

2、债权申报书。

特此公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2-094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2022年5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使用阶段性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2022年5月18日披露的《关于授权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2022年8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公司及下属公司赎回了在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银行")进行的1.2亿元协定存款,投资收益合计9,231,780.84元,年化收益率4.00%;并购买了农银理财"农银安心·灵动"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1.2亿元。

近日,公司赎回了上述农银理财产品本金1.2亿元,确认投资收益640,831元,并继续购买农银理财"农银安心·灵动"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1.2亿元。现将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在确保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在授权范围内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含风险投资),以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2、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农银理财"农银安心· 灵动"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2)理财产品管理人:农银理财责任有限公司;

(3)产品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认购金额:1.2亿元;

(5)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业绩比较基准(年化):3.2%;

(7)产品风险评级:中低风险;

(8)最短持有期限:90天;

(9)产品到期日:2031年11月25日;

(10)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为固定收益类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货币市场工具(含银行间质押式回购和买断式回购及交易所回购)、债券、同业存款、资产支持证券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

(11)产品风险:包括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信息传递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信用风险、或有风险、管理风险、法律风险、操作风险、产品延期风险、税务风险及投资特定标的可能引起的其他特殊风险。

公司与农银理财、中国农业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3、资金来源:公司或下属控股公司阶段性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为充分利用公司阶段性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使用阶段性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投资理财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事项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好的投资回报。

4、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8披露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和收益。尽管该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预期收益与实际收益存在不完全等同的风险;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和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已严格按照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执行,采取措施如下:

1、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并定期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确保理财资金到期收回;

3、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检查;

4、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对资金收支进行合理测算和安排的情况下,根据公司现金流的状况,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委托理财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司前十二个月内累计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委托理财事项

公司前十二个月内存在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委托理财赎回及购买情形,公司及下属公司赎回了在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州客商")的定期存款4000万元,实现理财收益378,222.24元,并购买了农银理财"农银安心·灵动"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5000万元。

六、自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元

银行名称	期初理财本金结余(2022年5月17日)	期间购买理财本金合计	期间赎回理财本金金额	期末理财本金结余(2022年11月9日)	实现理财收益
华兴银行	120,000,000	0	120,000,000	0	9,231,780.84
梅州客商银行	40,000,000	0	40,000,000	0	378,222.24
农银理财	0	170,000,000	120,000,000	170,000,000	640,831.00
合计	160,000,000	120,000,000	280,000,000	170,000,000	10,250,834.08

七、备查文件

1、赎回农银理财产品1.2亿元本金及收益凭证;

2、购买农银理财产品1.7亿元凭证;

3、赎回梅州客商定期存款4000万元本金及利息凭证。

特此公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2-095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形成对外财务资助已归还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财务资助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2019年12月20日分别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连卡悦圆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连卡悦圆")、孟建平及杭州连卡恒福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连卡恒福"或"标的公司")签署《杭州连卡恒福品牌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广州连卡悦圆拟向孟建平转让其持有的杭州连卡恒福51%股权,经协商一致确定本次标的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元。公司过往为了支持标的公司的业务发展,共向标的公司出借本金总计人民币64,000,000元,孟建平为标的公司的还款义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截至2019年9月30日,标的公司剩余63,000,000元借款本金及9,553,649.49元利息未偿还给公司。

公司、广州连卡悦圆、孟建平及杭州连卡恒福签署的《协议》,已约定由孟建平承担标的公司对公司的欠款63,000,000元。具体的支付方式为:孟建平于2019年12月25日前向公司偿还25,000,000元的特定债务作为首笔款,剩余38,000,000元的特定债务孟建平应于2021年12月31日前分两次支付,具体支付时点分别为2020年12月31日前支付2,000,000元和2021年12月31日前支付36,000,000元。杭州连卡恒福已于2019年12月26日完成相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刊登的《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1)。

二、对外财务资助的进展情况

因孟建平及其所运营的公司经营受到疫情影响,曾向公司申请短期延长还款时间。公司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未同意其延期申请,并敦促其按照《协议》约定履行还款义务。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5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经过公司积极与杭州连卡恒福及其担保方孟建平沟通,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广州连卡悦圆合计收到杭州昱轩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昱轩品牌",实际控制人为孟建平,系孟建平指定的第三方)所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1元以及针对特定债务的还款总额为人民币63,000,000元,上述特定债务已经全部归还。

特此公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22-134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阳光城"(证券代码:000671)于2022年11月9日-11月11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我核查并书面函询公司控股股东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集团")及其子公司东方信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福建康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四)公司控股股东阳光集团及其子公司和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等关联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上述关联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说明与风险提示

(一)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除已披露过的诉讼、仲裁案件外,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收到相关法院执行文书涉及正在执行的案件金额合计为5.9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3%,公司正根据执行内容选择是否提起异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另有合计金额约127亿元的事项正与金融机构或其他合作方进行谈判,公司将积极协商、同时聘请专业团队进行沟通,力争一揽子解决相关事项,与金融机构及合作方达成一致。鉴于公司与金融机构及合作方尚在积极谈判的过程中,且因疫情影响,公司亦存在未收到相应法律文书的情况,其对公司财务状况、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尚不确定,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如公司能妥善解决,则存在和解的可能,如未能妥善解决,则相关资产可能存在被动处置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积极做好相关应对工作,依法依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后续若收到相关诉讼法律文书等最新进展,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